

輔仁大學歷史學系「史園文創獎」競賽辦法

- 一、活動宗旨：為鼓勵輔仁大學歷史學系學生跨領域學習，並積極投入文化創意產業，提升創新、創造的競爭力，訂每年舉辦文創競賽，以培育產業界及增加服務社會所需之應用史學人才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輔仁大學歷史學系。
- 三、贊助單位：竹塹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。
- 四、報名資格：輔仁大學歷史學系在學學生（含雙主修、碩士班、進修學士班）之作品，且未獲全國性競賽名次者均可用個人或團體名義報名。
- 五、報名、收件日期：108年5月1日（星期三）截止收件。
- 六、競賽主題：1.輔仁大學 2.歷史、文化與生活。
- 七、比賽項目：共分為四類 1.小說、劇本與報導文學（文字暨圖片） 2.多媒體創作類（紀錄片、微電影） 3.產品設計類 4.故事表演類。
 - 文化資產研究類（文字暨圖片）：
 1. 請繳交 A4 尺寸作品 1 式 7 份與作品燒錄光碟 1 份。
 2. 文本字型以新細明體 14 號，字數 20,000 字內。
 3. 請附搭配報導之詳實圖片。
 - 多媒體創作類（紀錄片、微電影）：
 1. 請繳交作品燒錄光碟 1 式 7 份。
 2. 片長限 3~10 分鐘，須附中文或英文字幕。
 3. 檔案格式以 MOV 檔為限，須為 720p (含)以上之規格。
 - 產品設計類：
 1. 參賽作品一律以實體尺寸模型繳交並附詳細解說之看板。
 2. 另繳交作品光碟一份，內含兩個檔案：(1) 參賽原稿檔案；(2) 檔案存檔名稱：參賽者姓名和作品名稱及詳細解說。
 - 故事表演類：
 1. 每組作品參賽人數 1 至 3 人、長度以 8 分鐘為限。
 2. 本類別至多 12 組，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

每類組各取前三名一名：第一名獎學金新台幣二萬元、獎狀乙紙；第二名獎學金新台幣一萬、獎狀乙紙；第三名頒給獎學金新台幣五千元、獎狀乙紙。參賽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獎項得予以從缺。

九、評選方式：

1. 評審作業全程採匿名審查，由歷史學系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、選定得獎作品。
2. 評選標準：主題 25%、內容 25%、創意 25%、美學 25%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參賽作品應遵從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，不得抄襲、剽竊他人著作，若經查獲，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。
2. 得獎作品智慧財產權一律歸屬主辦單位，對於所有得獎作品享有出版、攝影、著作、展覽及其他圖版揭載等使用權利。
3. 無論獲獎與否稿件一律不退還，獲獎名單公告後將另行舉辦頒獎典禮。
4. 相關問題請聯繫：

輔仁大學歷史學系 (02) 2905-2306 黃助教

活動官方信箱：D02@mail.fju.edu.tw